

2019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局長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 計畫書

一、目的：籃球是校園與社區最受歡迎且普及的運動，籃球鬥牛更因組隊門檻低又能培養默契而受到青少年朋友的熱愛。本項比賽藉由同儕間揪團參賽，以培養出正常人際關係及運動習性，進而展現自信，提升自我體育能力。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
高雄市小港區體育會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醫院、T.B 台灣籃球工作室、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市小港區農會

五、贊助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智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六、比賽日期及時間：

108 年 6 月 29、30 日、7 月 1 日（星期六、日、一）共 3 日。

七、比賽地點：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體育館（小港區學府路 115 號）及小港高中活動中心（小港區學府路 117 號），以上為室內場地，各組比賽場地於賽前另行公告。

八、比賽組別、隊數及資格限制：

比賽分為以下 9 組，總隊數預計 540 隊，選手 2160 人，以實際報名隊數為準，額滿提前截止。（在總隊數 540 隊額度內，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報名情形調整各組參賽隊數）

（一）組別及隊數：

1. 國小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學生，年級不限，含 108 年 6 月國小畢業生，參賽隊數預計 36 隊，額滿截止，取前 6 名。

2. 國小女子組：

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學生，年級不限，含 108 年 6 月國小畢業生，參賽隊數預計 36 隊，額滿截止，取前 6 名。

3. 國一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學生，限 108 年 7 月以後國一升國二學生，參賽隊數預計 72 隊，額滿截止，取前 8 名。
4. 國二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學生，限 108 年 7 月以後國二升國三學生，參賽隊數預計 96 隊，額滿截止，取前 8 名。
5. 國中女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學生，限 108 年 7 月以後國一升國二或國二升國三學生，參賽隊數預計 48 隊，額滿截止，取前 6 名。
6. 高中男子組：
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在學學生(含 108 年 6 月以後國中畢業升高中一年級及五專一年級學生，但不含高三畢業生及專三升專四學生)，參賽隊數預計 120 隊，額滿截止，取前 8 名。
7. 高中女子組：
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在學學生(含 108 年 6 月以後國中畢業升高中一年級及五專一年級學生，但不含高三畢業生及專三升專四學生)，參賽隊數預計 48 隊，額滿截止，取前 6 名。
8. 大專男子組：
公私立大專院校(含 108 年 6 月以後高中職畢業升大專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升專四至專五生)在學之正式學生(不含 108 年畢業生)，參賽隊數預計 48 隊，額滿截止，取前 6 名。(不含選讀生、旁聽生、補習生、空中補校、僑生專修班、短期訓練班學生及在職研究生)。且年齡須為 85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
9. 大專女子組：
公私立大專院校(含 108 年 6 月以後高中職畢業升大專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升專四至專五生)在學之正式學生(不含 108 年畢業生)，參賽隊數預計 36 隊，額滿截止，取前 6 名。(不含選讀生、旁聽生、補習生、空中補校、僑生專修班、短期訓練班學生及在職研究生)。且年齡須為 85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

(二)報名資格另外規定：

1. 每隊選手 3 至 4 人、每人僅能代表一隊參賽。嚴禁冒名頂替，若經大會查證屬實，取消該員參與比賽所屬全部隊伍資格，如有得獎，撤銷其名次並追回獎項。得獎名次在大會賽程結束前撤銷者，其餘名次依序遞補，反之，名次不再更動，不得異議。
2. 報名 107 學年度國中及高中籃球聯賽之甲級球隊及大專組報名甲一級球隊登錄 12 人名單，或不符合各組參賽資格者不得報名參賽。

九、報名日期、費用及方式：（贈送超值紀念品）

(一)報名日期：108 年 5 月 22 日（三）起至 6 月 17 日（一）止，額滿提前截止。非在報名期間內報名者不予受理。

(二)報名費用：每人報名費 100 元，報名表以【隊】為單位受理，即隊員 3 人報名費為 300 元，隊員 4 人報名費為 400 元，每人贈送運動束口袋 1 只及體育用品社商品七折券。報名者視為同意本館將其個人姓名揭露於本館網站或相關資料上。報名表須填寫完整，報名表不足時請自行影印。（本項由小港區體育會負責辦理）

(三)報名方式：

1. 親自報名：上班日週一至週五 08:30-12:00；13:30-17:30 至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研究推廣組報名（小港區學府路 115 號）。本館為方便學生報名，特於 5 月 27 日（一）、28 日（二）二天夜間 18:00-21:00 及假日 6 月 1、15 日（六）08:30-12:00；13:30-17:00 派專人受理報名事宜。
2. 通訊報名：填妥報名表後連同報名費，以掛號或郵局現金袋郵寄至（郵遞區號 81255）高雄市小港區學府路 115 號『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研究推廣組』收（請在信封上註明：報名籃球比賽）。通訊報名者，報名費收據於報到時

統一發給。

(四)依報名順序受理(即依親自或郵寄送達本館之時間為準,非郵戳日期),額滿即截止收件。本館網站將於6月10日後公布已報名成功之隊伍並且不定時更新,請留意本館網站最新消息。

(五)所需證件:

請於比賽當日務必攜帶學生證正本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國小生憑健保卡、國三及高三應屆畢業生無學生證可憑身分證或健保卡驗證),以便檢錄時查驗身分,未攜帶證件者視為棄權。健保卡上無照片者請再附上1張正面照片佐證。

(六)洽詢電話: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研究推廣組(07)8034473轉206。

十、抽籤(比賽順序):

(一)抽籤日期:108年6月20日(四)上午10點。

(二)抽籤地點: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2樓會議室,各參賽隊伍得派員到場抽籤,恕不另函通知,未到場者由主辦單位代抽,不得提出異議(抽籤結果三日內公布於社教館網站<http://www.kmseh.gov.tw>)。

十一、比賽制度:各組預賽以分組淘汰賽(3隊晉級1隊)為原則,每隊至少比賽2場(2隊一組時比賽2次),並視報名隊數另行公告詳細比賽制度。【各組報名隊數未滿8隊時該組不舉行比賽】

十二、比賽規則:採用FIBA三對三籃球最新規則,預賽及複賽比賽時間為8分鐘,8強決賽比賽時間12分鐘;預賽循環賽若得分先達到8分(複賽為10分;決賽為12分)者即為勝隊。因新規則有關進攻犯規及計分方式已大幅修正,詳細比賽規則將於比賽前5日公布於社教館網站(www.kmseh.gov.tw)及比賽當天領隊會議時說明。

十三、獎勵方式:

(一)本項比賽納入「高雄區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高雄市學習領域競賽表現採計參考項目」健體類。

- (二)總獎金 10 萬元整，視各組報名隊數按比例分配各組獎金金額，另行公告於本館網站 <http://www.kmseh.gov.tw> 最新消息。
- 各組視報名隊數定錄取名次：20 隊(含)以下取 3 名，21 隊至 48 隊(含)取 6 名，49 隊(含)以上取 8 名，優勝隊伍各頒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及獎金鼓勵。
- (三)凡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之得獎隊伍，依「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二之(一)規定辦理敘獎：「參加全市比賽獲第一名者，指導人員或教練各嘉獎一次，惟應核實列報，但組隊參加同一比賽及項目連續二次獲第二名者或連續三次獲第三名者，指導人員或教練得比照獲第一名者各嘉獎一次。」

十四、申訴：

對選手資格及比賽有異議，應於比賽當時立即禮貌的向裁判提出，經大會召開審判委員會(審判長、裁判長、裁判)後由裁判宣布即為終決，賽後不得再行抗議。

十五、注意事項：

- (一)各男子組及國小組選手應於 6 月 29 日(六)上午 08:00 至 08:30 完成報到程序，領隊會議及規則講解於 08:30-08:50 在本館演藝廳進行，請各隊隊長或派一名選手務必參加。09:00 務必全員至本館體育館參加開幕典禮，未報到者以棄權論。
- (二)各女子組選手(國小組除外)於 6 月 30 日(日)上午 08:10 至 08:30 完成報到程序，領隊會議及規則講解於 08:30 至 08:45 在本館演藝廳進行，請各隊隊長或派一名選手務必參加。
- (三)比賽用球：除國小組採用 5 號球外，其餘各組採用 FIBA3 對 3 比賽規定 6 號專用球。
- (四)各參賽選手出賽時，應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違反者不得出賽。
- (五)嚴禁同時報名兩隊以上，經發現即取消該選手及其所屬全部球隊之參賽資格。
- (六)參賽選手請於比賽當日攜帶學生證正本(或其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如身分證、健保卡等)，以便查驗身分，違者以

棄權論。健保卡上無照片者請再附上 1 張正面照片佐證。

- (七)本活動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故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責任所造成之傷亡（例如個人疾病或練習及比賽過程中的運動傷害等事故），不在承保範圍。如欲加強保障，可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
- (八)比賽期間應服從裁判之判決並遵守運動員之精神，如有嚴重違反運動道德之行為時（例如不服從裁判進而挑釁等情形），取消其所屬隊伍比賽資格，並函請就讀學校議處。
- (九)參賽選手請自備毛巾、午餐及茶水。
- (十)每隊選手最多有 4 名，預賽原則上每隊打 2 場，若第 1 天預賽第 1 場檢錄時有選手因為特別原因致無法到場時(例如:上午看病，下午才能來)，第 2 場預賽同意其下場比賽。
- (十一)活動有任何訊息及更新，皆會在網站公告，請選手隨時留意本館網站最新消息，以掌握最新比賽訊息，網址 <http://www.kmseh.gov.tw>。

十六、代訂便當服務：比賽日中午若需代訂便當，請於當日 10 點前至大會服務台登記。

十七、本計畫報請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隨時修訂公布之。

2019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局長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 報名表

組別 請打(V)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女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一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二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女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女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女子組				
	隊名 <small>(隊名最多6個字，含英文字母。如有不雅文字或意涵，主辦單位有權逕行更改)</small>		指導老師 <small>(若無，可免填)</small>	學校 姓名 電話	
球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班級	生日	本人連絡電話 (手機優先)
隊長			年 班	年 月 日	
隊員二			年 班	年 月 日	
隊員三			年 班	年 月 日	
隊員四 (無，可免填)			年 班	年 月 日	
隊長地址(必填)					
隊長手機(必填)		隊長 e-mail			
注意事項	1、請自行組隊，隊長1名，隊員2至3名、並詳填本表各欄資料。 2、報名費用： 每人報名費100元 ，報名表以「隊」為單位受理，隊員 3人報名費300元 ，隊員 4人報名費400元 ，每人送運動束口袋1只及體育用品社商品七折券。 3、報名者視為同意本館將其個人姓名揭露於本館網站或相關資料上。報名表不足時請自行影印。 4、報名資格限制： 未符合各組參賽資格者，不得報名參賽。嚴禁冒名頂替，若經大會查證屬實，取消該隊比賽資格，如有得獎，撤銷其名次並追回獎項。 5、各參賽選手出賽時，應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違反者不得出賽。 6、本活動係為激烈運動，請自行考量身體狀況並徵求家長(或法定監護人)同意後再行報名。 7、 每一欄位都必須填寫齊全，報名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 8、本活動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故不可歸責於主、協辦單位之責任所造成之傷亡(例如個人疾病或練習及比賽過程中的運動傷害等事故)，不在承保範圍。 如欲加強保障，可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				
※參賽時務必攜帶學生證正本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